行政院公報 第030卷 第030期 20240217 衛生勞動篇

附表一

壯世代就業促進獎勵實施要點 壯世代就業獎勵申請書

_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5	案件編號: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	(住家) (行動電話)	du de matem	45	п	п					
電話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通訊										
地址		Т	I							
	單位 (請填全銜)	統一編號								
	名稱	19G 19HJ 20G								
現職	單位	職稱								
單位	電話	1-4113								
	工作									
	地址	7 -								
到職										
加保	年 月 日 仍在職	」 否(1. □自願離職 □非自願離職)								
日期		(2. 離職:	退保日: 年	- 月	日)					
適用	離開職場三個月以上,年滿五十五歲以上者。	, , , , ,								
身分	離開職場三個月以上,年滿四十五歲以上依法		- /L - >>							
獎勵	經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推介,受僱同一雇主連續滿90 □ 全時工作者,每月工資不低於每月基本工資數		烈足為							
資格	□ 至时工作者,每月工具个低价每月基本工具数 □ 部分工時工作者,每月工資不低於每月基本工									
		,,	1 工 次 土 法 右 F	1 - 次甘	淮 .					
請假	□ 有依勞動基準法及性別平等工作法等法令規定 且90日實際獲致工資數額低於獎勵金額。(90日				华,					
情形	※仍得依要點於受僱期間領取壯世代就業獎勵		-		纵 。					
IA /U	□ 無前項情形。	作光刚亚领的	·貝/赤沙环一页	、女人切只 7只	% <u>□</u>					
	□ 請領第1次獎勵,新臺幣 元(受僱期間	——————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請領第2次獎勵,新臺幣 元(受僱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申請	※上開請領金額,請依要點規定填寫預計申請相	, , , ,	7.2	/•	7					
期間	《二····································									
	(二)部分工時工作者,每次新臺幣1萬5千元。									
	□ 1.身分證明或居留證明文件影本。									
	□ 2.工資證明文件影本									
16 201	□ 3.勞工本人名義之國內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									
檢附	□ 4.其他									
文件	※如未變更身分證或居留證明文件及勞工匯款	帳戶者,得於第	52次以後之申	請案,	免附第					

1、3項文件。但公立就業服務機構仍得依壯世代就業促進獎勵實施要點規定,查對相關資

料,勞工不得規避、妨礙或拒絕。

	1. 本人同意代為查詢本人之就業保險、勞工保險及勞工職業災害保險資料。
	2. 本人同意由原推介就業之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受理本人之獎勵申請案件。
	3. 本人瞭解經推介受僱就業每滿90日且依法投保,始能申請就業獎勵,且最多發給2次,並
	須於連續受僱每滿90日之次日起90日內,向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提出申請,如逾期時,本
	人同意依規定不得請領逾期期間之獎勵。
	4. 本人確實與雇主成立不定期契約。
	5. 本人非為雇主(含事業單位負責人)之配偶、直系血親或三親等內之旁系血親。
	6. 本人瞭解及同意依勞動基準法及性別平等工作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請假,致任一月工資未
	達每月工資基準,仍得於受僱期間領取壯世代就業獎勵。但該次90日實際獲致工資數
1 - 41	額,低於獎勵金額則以實際獲致工資數額發給。
切結	7. 本人瞭解及同意受僱於同一單位,申請本要點就業獎勵與鼓勵失業勞工受僱特定行業作
簽章	業要點之就業獎勵津貼、鼓勵失業勞工受僱照顧服務業作業要點之就業獎勵津貼、專案
	缺工就業獎勵試辦實施要點之就業獎勵津貼、婦女再就業獎勵實施要點之再就業獎勵、
	施用毒品者就業服務計畫之就業獎勵或政府機關所定其他性質相同之補助、津貼或獎
	勵,應擇一請領,不得重複。
	8. 本人未有離職未滿一年再受僱於同一雇主或同一負責人之其他事業單位之情形。
	9. 本人瞭解並願意遵守本要點相關規定,茲證明所提供資料均為屬實,如有不實或違反本
	要點相關規定溢領獎勵,除願歸還已領取之款項外,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申請人簽名或蓋章:
	(本人已了解及詳閱資料,並以正楷親簽)
	(以下由審核單位填寫)
	全時工作者
	│ │ │ │ │ 經審查申請人之投保紀錄,已連續受僱於同一雇主滿90日,並符合本要點相關規定,核
	── 不符就業獎勵領取資格,原因:
	承辦人 (核章): 單位主管 (核章):
審核	審核日期: 年 月 日
結果	部分工時工作者
	─ 經審查申請人之投保紀錄,已連續受僱於同一雇主滿90日,並符合本要點相關規定,核
	發就業獎勵新臺幣
	□ 不符就業獎勵領取資格,原因:
	乙物 1 () 上 在 / () 上 在 / () 上 之 ·
	承辦人(核章): 單位主管(核章):
	de la callen (
	審核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二

領 據/勞工

茲領到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______分署核發之壯世

代就業獎勵款項計新臺幣______元整。

此 據					
領取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 :				
日常居住處所地	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申請人存摺封面影本	浮貼處				
※給付方式(請勾選一項) □1.匯入金融機構帳戶					
金融機構名稱:	銀行 (庫局) _ 帳 金融機構存款帳號(號)	
□ 2. 匯入郵局帳户 局號: □ □ □ □		帳號:			
備註: 一、金融機構(不包含郵后 左至右填寫完整,位數			,存摺之總	代號、分支	C代號及帳號,請分別由
二、郵局帳戶之局號及帳號 三、所檢附金融機構或郵后 申請人資料相符,以多	力之存摺封面影本應可				户名等,帳戶姓名須與

 行政院公報
 第030卷
 第030期
 20240217
 衛生勞動篇

附表三

壯世代就業促進獎勵實施要點 職場支持輔導計畫書(第___次申請)-雇主

申請日期:	年 <u></u>	月	_日	案件編號:
申請單位 名稱				代表(負責)人
石碑 統一編號			保險證號碼	承辦人姓名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傳真	電子郵件
勞工人數	人	法定比任 進用情刊 (不含引 招募勞工	形 心障礙者	人 □未足額僱用 □已依法足額繳交差額補助費 □其他 □已足額僱用 (不含預計招募勞工)
友善協助方案	□ 1.專, □ 2.彈, □ 3.家, □ 4.每	屬教育訓 性調整工 庭照顧協	練教材。 _作時間。 助措施或補耳 一次心理諮詢	(至少勾選一項;可複選) 功。 自或關懷措施。 。
申請補助人數	1	国		
檢附文件		足額僱用		記、商業登記或社團法人登記等資料) 及原住民等佐證文件
切結簽章	如有不 外,並原	實或違反	相關規定溢 法律責任。特	本要點相關規定,茲證明所提供資料均為屬實, 領獎勵、補助或津貼,除願歸還已領取之款項 持此切結為憑。 (並請加蓋單位印信或圖記)

<u>行政院公報</u> 第030卷 第030期 20240217 衛生勞動篇

	(以下由審核單位填寫)
審核結果	第1次申請日前之最近1個月勞工保險投保人數為人,補助人數上限為人,前已累積核定人。 通過人,經審查符合本要點相關規定,累積核定人。 不通過人,原因:
	承辦人(核章): 單位主管(核章):
	審核日期: 年 月 日

 行政院公報
 第030卷
 第030期
 20240217
 衛生勞動篇

附表四

壯世代就業促進獎勵實施要點 職場支持輔導費申請書 (第__次申請)-雇主

申請日期:_____年____月___日

申請單位 名稱		負責人姓名
統一編號	保險證號碼	承辦人姓名
登記地址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傳真	電子郵件
勞工總人數	法定比例 提明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市	, 人 □未足額僱用 □已依法足額繳交差額補助費 □其他
	請輔導費 時僱用 房 之勞工) 住民	
轉帳帳戶	銀行 分行 郵局 支局	代號 局號
檢附文件	□ 1.領據。 □ 2.僱用名冊及工資清冊。 □ 3.出勤紀錄。 □ 4.僱用勞工之勞工保險、 他足資證明投保之文件。 □ 5.已足額僱用身心障礙者及 □ 6.提供友善協助方案之佐該	就業保險及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加保申報表或其 。 及原住民之佐證文件。
本次申請補助 人數	<u>_</u>	
申請獎助期間	年月日至_	
申請補助金額	元	

<u>行政院公報</u> 第030卷 第030期 20240217 衛生勞動篇

	1. 本單位確實未實施減班休息或有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法所稱大量解僱勞工之
	情事。 2. 本單位同意由原推介就業之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受理本要點職場支持輔導
	2. 个单位问息由原推介别亲之公立别亲戚粉栈構,受理本安點嘅场叉付期等曹補助申請案件。
	3. 本單位瞭解僱用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推介之年滿55歲以上、年滿45歲以上依
	法退休者(以下併稱壯世代勞工),約定全時工作者,每月工資不低於每月
	基本工資數額;約定部分工時工作者,每月工資不得低於每月基本工資數
	額之1/2,且提供年資未滿一年之壯世代勞工友善協助方案,僱用每滿30日
	且依法投保,得申請職場支持輔導費,並須於連續僱用每滿90日之次日起
	90日內,向原推介之公立就業服務機構申請職場支持輔導費,如逾期時,
	本單位同意依規定不得請領逾期期間之補助。
	4. 本次申請職場支持輔導費之友善協助方案受益勞工,均非為雇主(含事業單
切結簽章	位負責人)之配偶、直系血親或三親等內之旁系血親。
77 TO X +	5. 本單位瞭解及同意壯世代勞工依勞動基準法及性別平等工作法等相關法令
	規定請假,致任一月工資未達每月工資基準,仍得於僱用期間領取職場支持輔導費。但勞工實際獲致工資數額低於3千元者,依其實際獲致工資數額
	行期守員。但另上員際後以上員數領(L/K)5十九省,依共員院後以上員數領發給雇主職場支持輔導費。
	6. 本單位瞭解及同意僱用同一壯世代勞工,申請職場支持輔導費,與婦女再
	就業獎勵實施要點之雇主工時調整獎勵或政府機關其他性質相同補助、津
	貼或獎勵應擇一適用,不得重複。
	7. 本單位瞭解並願意遵守本要點等相關規定,茲證明所提供資料均為屬實,
	如有不實或違反相關規定溢領補助,除願歸還已領取之款項外,並願負一
	切法律責任。特此切結為憑。
	負責人簽章: (並請加蓋單位印信或圖記)
	□ 符合申請條件補助人
	□ 不符合申請條件補助人,原因:
	經審核發職場支持輔導費計新臺幣元
審核	
結果	承辦人(核章): 單位主管(核章):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審核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五

領 據/雇主

	茲領到勞動	部勞動力發展署	分署_	_年_	月_	日
至	_年月	日之壯世代就業促進獎勵實	施要點職場	支持	輔導	費計
新臺	幣萬仟	元整。				
	此 據					
單位	名稱:	(請加蓋單位印信或]	圖記)			
負責	人:	(請加蓋負責人印章))			
統一	編號:					
單位	地址:					
聯絡	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申請人存摺封面影本海	手貼處
※給付方式(請勾選一項) □1.匯入金融機構帳戶	
金融機構名稱:	銀行 (庫局)分行 (支庫局) 帳 金融機構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編號、檢查號碼) 號
局號 :	帳號:

- 一、金融機構(不包含郵局)及分支機構名稱請完整填寫,存摺之總代號、分支代號及帳號,請分別由 左至右填寫完整,位數不足者,不需補零。
- 二、郵局帳戶之局號及帳號(均含檢號)不足7位者,請在左邊補零。
- 三、所檢附金融機構或郵局之存摺封面影本應可清晰辨識金融機構名稱、帳號、戶名等,帳戶姓名須與 申請人資料相符,以免無法入帳。

附表六

是否超過1年 □否

□否

___否

___否

壯世代就業促進獎勵實施要點 僱用名冊及工資清冊

造册單位名	造冊單位名稱: (請加蓋單位印信或圖記)								.)							
負責人:		(請加蓋負責人印章)														
造冊日期:	年	月	日													
編號																
職稱																
勞工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年	.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3	年 月	日		年月	月日
本次請領期間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 月	日	-	年	月	日-	年	- 月	日-
1 227,1 9,77,1	年	月日			月	日		-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日
約定工作方式	□全□	诗 分工時		全 部	時 分工!	诗		♪時 『分エ	_時]全!]部:	時 分工□	庤		҈時 『分工	.時
請領期間工資																
依法請假致實	1 7 7 7			□有			オ	_]有				<u>-</u>	
際獲致工資數 額低於3千元	一無]]無					
参具作以が、3~1 /C		專屬 訓練教	校材		訓練	教材		訓絲	東教材	ł		訓練	教材		訓練	東教材
	□ 3.	工作服家庭!	F間 照 顧[措 施		工作 家庭 協助	時間 照 顧 1 措 施	i 3	工化 3. 家 / 協]	作時間 庭 照 助 措] 顧□	3.	工作 家庭 協助	時間 照顧 措施	i□ 3	工作 1. 家 <i>D</i> 1. 協 B	F時間 庭照 顧 助措 方
友善協助方案	☐ 4.	或每少理關財工一諮問	期至[次]		少 一 理 諮			· 每 少 理	甫星一 諮 震助 期 次 詢 游	心或	4.	少 一 理 諮			少 - 理言	
	<u> </u>	删 () : 其 他 () :		□ 5.		(請詳	. 5		也(請		5.			. 5		也(請言
請領期間年資	□是			 □是				E]是			□ 5		

 行政院公報
 第030卷
 第030期
 20240217
 衛生勞動篇

就業保險 (職業災害) 投保日期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是否在職(離職日期)		□是 □否(年月日)	□是 □否(年月日)	□是 □否(年月日)	□是 □否(年月日)
以下由審核單	位填寫				
求才登記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求職登記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推介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不符合,	□不符合,	□不符合,	□不符合,	□不符合,原
審核結果	原因:	原因:	原因:	原因:	因:

【備註】倘為申請職場支持輔導費,而刻意隱瞞勞工實際工作時數及薪資,忍有違反刑法第214條規定之虞。